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ST乐通　公告编号:2020-029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ST乐通,股票代码:002319)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0年5月18日、2020年5月19日、2020年5月20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披露了《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个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4月28日复牌后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

3、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8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内控股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境内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厦门攸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参股子公司P&P Robotics AG拟以自有资金共同出资设立厦门攸信测试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攸信测试机器人研究院”),主要开展机器人及智能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境内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47)。

近日,攸信测试机器人研究院已完成相关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将其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名称:厦门攸信测试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创新三路12-14号107
法定代表人:王战庆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0年05月15日
营业期限:自2020年05月15日至2050年05月14日
经营范围:机器人及智能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教育辅助服务(不含教育培训及出国留学中介、咨询等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的教育服务(不含教育培训及其他须经行政许可审批的事项);专业化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以上经营项目不含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内的项目)。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0-032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6,649,9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69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陈宏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林志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2、议案名称:《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3、议案名称:《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4、议案名称:《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5、议案名称:《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6、议案名称:《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7、议案名称:《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6,649,900	100.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179,412	100.00	0	0	0	0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179,412	100.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33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17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议案5、议案10实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上述议案均已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锦天城(厦门)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帆、王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2020-034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解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0年5月19日,朱文怡女士将原质押给中海恒信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的1,000,000 股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占其持股总数的1.82%,占公司总股本的0.17%。

●2020年5月19日,刘辉先生将原质押给中海恒信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的10,160,000 股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占其持股总数的24.17%,占公司总股本的1.75%。

●截至本公告日,股东朱文怡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4,938,408股,占公司总股本9.48%,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8,446,894股,占持股总数的69.98%,占公司总股本的6.63%;刘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2,028,771股,占公司总股本7.25%,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4,638,029股,占持股总数的34.83%,占公司总股本的2.53%;朱文怡女士及刘辉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6,967,179股,占公司总股本16.73%,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53,084,923股,占持股总数的54.75%,占公司总股本的9.16%。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接到股东朱文怡女士与刘辉先生通知,获悉其原质押给中海恒信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的部分本公司股份被解质,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朱文怡	刘辉
本次解质股份	1,000,000股	10,16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82%	24.1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7%	1.75%
解质时间	2020年5月19日	2020年5月19日
持股数量	54,938,408股	42,028,771股
持股比例	9.48%	7.2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38,446,894股	14,638,029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9.98%	34.8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63%	2.53%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拟计划用于后续质押,公司将根据后续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朱文怡女士及刘辉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无冻结情况,累计质押股份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朱文怡	54,938,408	9.48%	39,446,894	38,446,894	69.98%	6.63%
刘辉	42,028,771	7.25%	24,798,029	14,638,029	34.83%	2.53%
合计	96,967,179	16.73%	64,244,923	53,084,923	54.75%	9.16%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2020-029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兴源北路401号北创科技大厦26楼太极实业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29,243,30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371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振元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0人,独立董事于燮康先生因公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孙大伟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9,243,3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9,243,3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9,243,3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9年度财务决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9,243,3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0年度财务预算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9,243,3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9,243,3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21,501	99.8767	1,021,800	0.1233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148,46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9,243,3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9,243,3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760,094,8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30,588,2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8,560,2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8,355,8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04,42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8,560,2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7,538,430	97.3501	1,021,800	2.6499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8,560,2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8,560,2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经表决通过。

2、关联股东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回避了第8项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鑒陈茜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太极实业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77　证券简称:天箭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1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20日13: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9:15至15:00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孵化园9号楼B座2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楼继勇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10人,代表股份53,603,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9695%。其中:

(1) 现场会议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7人,代表股份53,600,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9652%。

(2)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3,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3%。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5人,代表股份1,068,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940%。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现场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知的议题进行,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3,60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3,60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3、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3,60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4、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60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70%;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6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2%;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5.01《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旺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60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70%;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6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2%;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5.06《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王虹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60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70%;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6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2%;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5.07《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杨建宇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60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70%;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6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2%;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5.08《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涛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60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70%;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6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2%;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5.09《关于公司监事陈源清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60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70%;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6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2%;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5.10《关于公司监事罗旭东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60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70%;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3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066,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2%;反对1,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60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60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00%。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金奂佶律师、汤士永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作为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受公司委托,指派律师出席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本所律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审查了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文件和材料。本所律师得到公司如下保证,即其已提供了本所律师认为作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材料,所提供的原始材料、副本、复印件等材料、口头证言均符合真实、准确、完整的要求,有关副本、复印件等材料与原始材料一致。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律师仅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是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表意见,不对会议审议的议案内容以及该等议案所表述的事实或数据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发表意见。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的合法性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本所律师对公司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1、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20年4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公告形式刊登了《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据此,公司董事会已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二十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了股东。会议通知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

1、根据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签名表、身份证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名。有关的授权委托书已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置备于公司住所。经本所律师见证,股东提供的授权委托书及其它相关文件符合形式要件,授权委托书有效。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均已在公司制作的签名表上签名。经本所律师验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均为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3、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周三)下午13:00在成都市高新区孵化园9号楼B座2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长楼继勇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及资料均已提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经核查,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在网络投票有效期间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直接投票的股东总计3名。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

1、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14日。经查验,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名,代表股份53,600,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9652%。经核查,上述股东均为2020年5月14日股权登记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在有效时间内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直接投票的股东共3名,代表股份3,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43%。

上述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通过网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10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3,603,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9695%。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计5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068,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940%。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

经见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就公告中列明的审议事项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